

第三十天_犯罪小說家_保羅·克利夫_九九藏書

read.99csw.com/book/10377/374623.html

99%

第三十天

第三十天

未來的傑瑞，你還好吧？很抱歉，沒有聯繫你。你一直很忙，你也知道怎麼回事。有事兒要做，有地兒要去，有人兒要忘。自打上次寫日記以來已經有十天了，阿爾茨海默病的病情正排山倒海地襲來。你也想洒脫樂觀，泰然處之，以為一切都會好起來的，每個人都在宣揚這種觀點，但你就是不行。你不願面對這個世界，每天都睡懶覺，直到午飯前才起床。每到一個星期，你會想管他媽這是星期幾，哪怕這個星期你還能做做自己想做的事。你該去做個滑翔運動，去埃及旅行，去聽搖滾音樂會，在你最後的日子努力完成你的夙願，而不只是睡懶覺。你酒喝得更凶了，不過別誤會，你並不是每天晚上都喝得酩酊大醉，而只是喝上兩三杯，有時是四杯，但從未超過五杯，這足以讓你飄飄欲仙，有助於你入眠了。你還喜歡在白天小睡。辦公室里有張「思考沙發」，以前，你總會躺在那裡一邊構思書稿，一邊聽著斯普林斯汀那蕩氣迴腸的音樂。你把音量開得很大，鋼筆掉到書桌下也不管。如今，「思考沙發」成了你的「午睡沙發」，書桌成了個擺設，立體聲音響已有一個多星期沒有用過了。桑德拉總是勸你不要鬱鬱寡歡的，但是如果你想鬱鬱寡歡，那就盡情地鬱鬱寡歡吧，讓一個垂死之人了卻他最後的願望不行嗎？你快要死了，你當然快要死了，大腦會比身體早十年、二十年乃至三十年枯萎，如果這不是死亡，那又是什麼呢？這些天來，你還在沙發里藏匿「狂人日記」。你敢肯定桑德拉曾在夜裡偷偷溜到這裏來找它，但是你沒有證據。

它可不只是大張旗鼓地擺在寫作房的沙發上。一個星期前，你收到了你的編輯發來的修改意見。她可真是個知心人兒，因為你最中意一個編輯的地方在於她能將壞消息包裝成好消息告訴你。哪怕是批評也要隱藏在讚譽里，因為要是沒有讚譽你早就放棄寫作了。但這一次，她為了提出修改意見可謂花了不少心思。她建議你填補一些地方的空白，諸如豐富一些人物的背景，補充一些過往的片段。你立即著手開始修改，改稿是你寫作最喜歡的階段。為什麼這麼喜歡呢？就好比你搭了座房子，改稿就是選擇一個配色方案。

這就是你一直在做的事情。午睡、飲酒、改稿。你把漢斯帶來的三瓶杜松子酒都喝完了。你打電話給他，他卻說他帶了五瓶來，但你找不到另外兩瓶了。今天，桑德拉又給古德斯特里醫生打了個電話，你不知道她對他說了些什麼，不過你也並不在意。她如實告訴你要出去拿處方藥，問你要不要一起去，那語氣就像你是她的寵物一般。你躺在寫作房的沙發上，搖搖頭。她回來以後，一直鼓舞著你，你也裝得十分振作，這就是編造。每當人們向你諮詢寫作的建議時，你就這樣告訴他們：編。你知道人們總是要問的，所以早就預備好了。但哪怕你都這副模樣了，人們也想敲骨吸髓地榨乾你的腦子，想知道那點訣竅是什麼，這樣就能讓他們的書稿位列各大書店的暢銷書排行榜，而不是送到碎紙機等待滅亡。你通常會說：「寫你熟悉的東西，其餘的靠編。」對於那些想方設法榨取寫作經驗的，你可能想多加防範，倒不是你多麼視若珍寶，而是你本該如此。你要知道，你寫的那些書讓你瘋了。物理學家這樣說過：整個宇宙在不斷擴張，一個世界又在不斷催生著另一個世界。等到有一天，所有這一切都會改變。宇宙擴張到極限，接著開始萎縮、崩塌。這也發生在你身上了：填充著你大腦的想法擴張到了極限，如今正在崩塌。

你喜歡的那個八卦鄰居——某太太，你知道是誰（但要是你不知道了，那我來告訴你，是史密斯太太。我不是在開玩笑，這確實是她的名字）——昨天來過了，桑德拉不在家，她和伊娃去「哦啊超市」買餐巾去了，你躺在寫作房裡凝視著天花板，寫作房的書桌上有一個無線門鈴，要是寫

作時音響聲音開得太大，它就會一閃一閃，以免你聽不到門鈴。你經常開著音響寫作，還在牆壁上加了一道隔音層，這樣就不會打擾到桑德拉或鄰居。整個房間都是隔音的，在這裏哪怕你對自己崩了一槍也不會有人聽見。門鈴燈一閃一閃，你穿著睡衣睡褲去開門，門口站著的正是史密斯太太。你見過她穿素色的衣服嗎？她的衣服是六十年前流行的款式，三十年前又復古過，而現在早就過時了，無人再穿。她的嘴唇塗著亮紅色的唇膏，臉上爬滿皺紋，深得足以插進一分錢硬幣，配著她的紅唇極不協調。她渾身散發著廉價香水的氣息，又摻雜著一絲土腥味，彷彿她總是在園子里種草栽花，或為丈夫修墳建墳墓。

她過來只是想說幾句悄悄話，你知道的，說一些鄰裡間的家長里短、閑言碎語。你要知道，哪怕這些跟她沒關係，她都會點頭附和一番。你住在一座富麗堂皇的房子里，傑瑞，希望你現在還住在那裡，房子坐落在一條富人街上，住在這裏的人們品位高貴，開著豪華車，享受著奢華的生活，他們大多數不會像你那樣勤勉工作，甚至乾脆不工作，工作對他們來說太遙遠了。他們彷彿是住在遠離喧囂的養老院里。

她客客氣氣地走過來，只是為了告訴你：「有些，有些人，嗯，有一點兒——不是生氣，不，不是生氣，不是焦慮——更多的是擔憂，是的，傑瑞，我是說擔憂。你的花園需要打理了。」她說得很對，草坪有三個星期沒有打理了，花園裡長滿了蕁麻，玫瑰花也需要修剪一下，院子成了一片叢林，動物都可以在這裏棲息。不只是史密斯太太說起過此事。桑德拉也提過，只不過她一直忙於婚禮籌備，沒時間除草，何況照料花園還是你的事。桑德拉總說雇個花匠過來，但都被你攔住了，你說你明天就去打理，你向來固執己見，而且當你一說「這個很重要，因為雇個花匠就像打開潘多拉的盒子」時，桑德拉立即就明白了。先是花匠，然後是女傭，接著是護士、搓澡工、牙醫……雇個花匠會讓你向一直在奮力抗拒的「黑暗明天」加速逼近。

「我知道最近很多事對你來說……很難。」史密斯太太說。這難道不是在粉飾痴呆症嗎？「很難」，是啊，太太，真他媽的難。桑德拉忙著籌辦婚禮，分身乏術，而你陷入抑鬱，終日消沉（也難為你還記得生活里還有什麼值得你抑鬱的），打理花園的事也就耽擱了下來。她建議你雇個花匠，你想叫她別管閑事，你知道你的房子影響到了街容市貌，這條漂亮的「嬌妻小街」一切都纖塵不染、井然有序，除了你的花園和你的阿爾茨海默病。你告訴她你會好好打理的，她說她相信你會的。

這就是第三十天。這就是第一個月。

又該小睡一會兒了，打理花園的事可以先放放再說。

有好消息，也有壞消息，你想知道哪個？我今天真的什麼也不想知道了。

他的名字叫傑瑞·卡特、亨利·卡特，他的名字是卡特·格雷，他是一位作家，這裡是一家療養院，這是真的，他沒有殺過人，哪怕他自己知道自己是殺人兇手。

他的名字叫亨利·傑瑞·卡特，他是一個作家，這都不是真的。

他的名字叫傑瑞·傑瑞，他創作犯罪小說，這都不是真的。

「傑瑞？」

「我的名字叫傑瑞·卡特，我是——」

「傑瑞，你知道我是誰嗎？」

他靠窗而坐，凝視著花園，外面天高氣爽。距離窗邊二十米處有一隻兔子藏在草叢間，但他還是可以看到它，是的，他可以看到它。兔子藏在草間看著他，看著他，偷走他的思想，用它小小的兔腦偷走傑瑞的思想，好讓它的大腦更發達，好創作它自己的小說，一部兔子寫的關於兔子的小說。

「傑瑞？」

傑瑞轉過頭，看見漢密爾頓護士站在他身旁。「他可以在它面前編造。」傑瑞說，因為兔子不可能真正知道他在想什麼。

「傑瑞？」

「是的，我知道你是誰，媽的。」他說，「你是不會閉嘴的護士，你還可以做一些更好的事。」

她沖他笑了，她為什麼會笑呢？「傑瑞，有幾個警察想和你聊聊，好嗎？」

「從書里來的警察嗎？」

「是現實生活中的警察。」她說。

他又把視線轉向窗外。他對警察不感興趣，他們遠不如虛構的人物有趣。他看不到兔子了，但他知道它就在那片草叢中，仍然注視著他。他是卧底！「兔子是警察嗎？爸爸媽媽在哪裡？」

護士沒有作聲，而是轉向站在她身後的兩個男人，他根本沒有注意到那兩個人的存在，現在也懶得理會。「我覺得這時候聊不太好。」她對他們說，「有糟糕的時候，也有清醒的時候。現在就是糟糕的時候。」傑瑞不知道她是什麼意思。

「這很重要。」其中一個人說。

「兔子。」傑瑞說。

「看看他，」漢密爾頓護士說，「他現在說的都不足以為信，他可以承認十幾項乃至二十幾項罪行。」

「我們只對一項罪行感興趣。」男子說。

「我知道，但他不會去任何地方。」

「是嗎？他以前可是去過的。」

「我小時候養過一隻兔子。」傑瑞說，他們都看著他，他覺得有必要解釋一下，「我養了兩天，後來它跑掉了，這並不是我的錯。那年我七歲，一個七歲的孩子怎麼會記得關兔籠的門呢？」他站了起來，把手放在窗戶上，「就是它！」他說著，轉身面對護士和跟她在一起的那兩個男人，「它是沃利！爸爸和媽媽在哪兒？他們可以幫我抓住它！快，我們必須出去！」

護士用手按住他的肩頭：「坐下，傑瑞，拜託，我們會儘快處理兔子的事。」

「但是……」

「拜託了，傑瑞。按我說的做，好嗎？」

他看看窗外，又看看護士身後的男人，他不喜歡兩個男人盯著他看的眼神。他坐了下來，又注視著窗外。

「我們會密切關注他的。」漢密爾頓護士對那兩個男人說，「或者你們可以明天再來一趟？」

「嘿，嘿，傑瑞，你在裏面嗎？」其中一個男人探過身來，用力拍了一下傑瑞的額頭。這一下夠狠的，讓他覺得很痛。

「別碰我！」說著，傑瑞朝男人的手猛地扇了一巴掌。傑瑞不喜歡他，一點兒也不。

「好了，夠了！」漢密爾頓護士說，伸手將那人的手拉開，然後站在他和傑瑞中間，傑瑞只能看到她身穿羊毛衫的後背。

「要是他在編造，我們怎麼會知道？」那個男人問，「編造整件事情，卻還逍遙法外……」

「不要在他面前說這些。」漢密爾頓護士打斷了他。

「我沒有殺沃利。」傑瑞說，然後又扭頭向窗外看去。他不想看到那兩個男人，只想找到沃利，他滿腦子都是沃利。

「現在請二位離開吧。」漢密爾頓護士說。

「他今天要是好一些的話，就給我們打電話。」為首的男人說。傑瑞發覺他們有什麼動作，便轉過頭來，看到他遞給護士一張卡片。他心中不覺納悶，那個人是不是買賣兔子的？「如果我們接不到你的電話，我們就明天上午再來一趟。」

他們目送著兩個男人離開，傑瑞再次把視線投向窗外。陽光透過窗戶灑了進來，讓他暖洋洋的。他想到外面去，但那兩個男人還在這裏，他們可能是買賣兔子的，憑此可知，他們不是什麼好人。他決定等十分鐘，這段時間足以讓人們消失得無影無蹤了。他想著，有些人可能用不了十分鐘就能在地球上消失，他不知道他為什麼會知道這樣的事情，更別說想這件事了。

「他們是誰？」看見他們走出房間，他問道。

「只是來看看你的情況。」

「是買賣兔子的嗎？」

「不是。」

「朋友？」

「不完全是。」

「他們不像是朋友。」他說，「我不喜歡他們。」

「我也不喜歡他們，傑瑞。」

他又轉向窗戶：「我要到外面去，我想找到沃利。」

「我先給你收拾收拾。」漢密爾頓護士說。

「收拾收拾？為什麼？」

「你出了點兒狀況。」她說。他低下頭，發現自己小便失禁了。當他再回頭時，看見沃利跑掉了，消失在草叢間。